

协议编号：【 72024A050180 】

服
务
采
购
合
同

项目名称： 紫金山实验室2024年科研项目评估咨询服务项目

甲 方： 紫金山实验室 （采购人）

乙 方： 科技部科技评估中心 （供应商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按照中标结果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合同标的

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：2024年科研项目评估咨询服务。

本合同服务期限：2024年5月-8月

1. 评估咨询工作包括两部分内容。

一是对紫金山实验室2021-2023年立项实施的27个项目开展技术结题验收，并进行重大任务目标对标评估；二是对2024年拟立项的7个科研项目和建设项目开展立项论证评估，包括技术论证和预算评估。

2. 专家要求。

每组邀请10名专家。其中，技术评估咨询专家7人，原则上须具备杰青、长江学者、973首席科学家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首席科学家条件之一，企业用户专家应为网络通信与安全行业产业链、供应链、创新链有影响力的专家。

预算评估咨询专家数量原则上为3人，包括技术、财务专家及管理专家，专家原则上应熟悉所评审领域、项目情况和中央科研项目经费政策，有国家级项目研究或评估评审经验，具有较高业务水平和一定影响力。

3. 廉洁保密要求和质量控制要求见响应文件及工作方案。

乙方应按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安排专人提供本合同项下的服务，未经委托人允许不得随意更换。

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

本合同项下服务总价为人民币 壹佰柒拾玖万元（大写）（¥1,790,000.00元）。其中不含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1,737,864.08元，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52,135.92元。

本合同总价款包含乙方提供服务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、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，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。

合同编号：ZJSL-2024-001
合同名称：2024年科研项目评估咨询服务合同
合同日期：2024年5月1日

即视为送达之日；因一方拒收的，相关文书及诉讼文书退回之日即视为送达之日。

第十二条 诚实信用

乙方应诚实信用，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承诺履行合同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。

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

1、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2、本合同一式柒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方执贰份，招标公司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、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现行有效的法律进行解释。

甲方：紫金山实验室（盖章） 法定代表人：尤肖虎 地 址：南京市江宁区秣周东路9号 邮 编： 电 话：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 签订日期：2024年 5 月 30 日	乙方：科技部科技评估中心（盖章） 法定代表人：聂 飙 地 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12号35号楼西段 邮 编：100081 电 话：010-8827176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 签订日期：2024年 6 月 7 日
---	--